

二三〇。主席：我想蘇聯代表也知道安排這些事是不可能讓大家都感覺滿意的。我自己也很希望繼續下去，在今天晚上結束辯論，但是有一個代表團堅持叫我不要這樣做。我覺得我不能宣佈這是那一國的代表團，我只能說它是決議草案提案人之一。這位代表要求把表決和他自己的演說都延緩到星期一。

二三一。但是除上述者外，今晚發言人名單上另外一位或兩位發言人也表示過他們不準備今晚發言，因此所餘的發言人數不多，就無需舉行一次夜會。

二三二。在這種情況下，主席實在沒有其他辦法，所以我希望由於我的解釋，蘇聯代表能夠接受我的話：我是想盡了辦法要繼續和在今天晚上結束辯論；不過這對決議草案提案人之一有不方便之處，我們之所以取消夜會，主要的就是為了這個理由。

二三三。關於這點如果沒有其他的反對意見，大會現在就延會到明天午後二時半。

午後七時零五分散會

第九五四次會議

A/PV 954

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日午後二時三十分紐約

主席：Mr. Frederick H. BOLAND(愛爾蘭)

議程項目五十一

關於程序的決定

依照議事規則第六十八條，大會決定不討論第五及第六兩委員會報告書。

議程項目四十八

財政報告與決算及審計委員會報告書：

- (a) 聯合國（一九五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終之會計年度）；
- (b) 聯合國兒童基金會（一九五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終之會計年度）；
- (c) 聯合國近東巴勒斯坦難民救濟工賑處（一九五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終之會計年度）；
- (d) 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所經管之自願捐助款項（一九五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終之會計年度）；
- (e) 聯合國韓國復興事務處（清理及最後決算）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552)

委派大會各輔助機關人員以實懸缺：

- (a) 行政暨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
- (b) 會費委員會；
- (c) 審計委員會；
- (d) 投資委員會：認可秘書長委派之人員；
- (e) 聯合國行政法庭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593, A/4567,
A/4568, A/4548)

議程項目五十二

聯合國經費分攤比額表：會費
委員會報告書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640)

議程項目五十三

專款帳下撥付專門機關技術協助款項
開支情形之審計報告書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602)

議程項目五十四

聯合國與各專門機關及國際原子能總署
間行政及預算之協調：行政暨預算問題
諮詢委員會報告書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662)

議程項目五十五

預算以外款項籌募委員會報告書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657)

議程項目五十六

聯合國圖書館：秘書長報告書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630)

議程項目五十七

在智利桑提亞哥建造聯合國大廈：

秘書長進度報告書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600)

議程項目五十八

秘書處之組織及工作：依大會決議案一四
四六(十四)所指派專家委員會之報告
書及秘書長對其所提之暫定建議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601)

議程項目五十九

聯合國新聞工作：秘書長報告書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641)

議程項目六十

人事問題：

(a) 秘書處職員地域分配問題：秘書長報
告書；

(b) 定期任用職員所佔比例問題；

(c) 其他人事問題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642)

議程項目六十二

聯合國職員養卹金聯合委員會
常年報告書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620)

議程項目六十三

聯合國合辦職員養卹基金之通盤檢討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621)

議程項目六十四

對國際法院養卹金制度條例若干規定
所提之修正案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646)

議程項目十二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第七章
(第一節)及第九章)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664)

一. 主席：如果沒有異議，本席提議請報告員一
次提出第五委員會各項報告書。

二. Mr. CUTTS (澳大利亞)，第五委員會報告
員：當然，本人對於一次提出這些報告書，而不分作十
五次提出，極表贊同。本人謹向大會提出文件 A/4552,
A/4593, A/4567, A/4568, A/4548, A/4640, A/4602,
A/4662, A/4657, A/4630, A/4600, A/4601, A/4641,
A/4642, A/4620, A/4621, A/4646, 及 A/4664 所載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

三. 關於這些項目，第五委員會於討論後，作成提
案，請大會採取最後行動。這些提案以決議草案的形
式附列在報告書之後，或者在報告書內以其他的方式
說明。本人想沒有決議草案提出的報告書，大會只要對

所提報告書加以核准就夠了。本人認為各項報告書都很清楚，無須說明。這些報告書現在都在本人的面前，我必須承認全部擺在一起是相當的繁多。無論如何，本人認為無須由本人浪費大會時間，對它們的實體，加以討論。如果大會對這些報告書採取行動時，對於主體事項有所疑問，本人當然可以於必要時提出解釋。

四。所以，本人不願多所陳述，擬請大會對第五委員會提出報告書內所提建議，採取有利的行動。

五。主席：請問有沒有代表要對第五委員會關於這十五個項目所提建議，說明投票理由？

六。既然沒有人要說明投票理由，大會現在表決這些提案，從關於議程項目四十八的報告書[A/4552]所載決議草案開始。

決議草案壹以六十五票對零通過。

七。主席：決議草案貳經第五委員會全體一致通過。如果沒有異議，本席提議作為大會亦予批准，載入紀錄。

決議草案貳通過。

八。主席：決議草案參亦經第五委員會全體一致通過。如果沒有異議，本席提議在紀錄上作為大會亦予批准。

決議草案參通過。

九。主席：決議草案肆亦經第五委員會全體一致通過。如果沒有異議，本席提議在紀錄上作為大會亦予批准。

決議草案肆通過。

決議草案伍以五十七票對零通過，棄權者十一。

一〇。主席：本席現請大會注意關於委派大會各輔助機關人員以實懸缺的議程項目五十一。第五委員會在這個項目下的第一個報告書是關於行政暨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的。本席可否認為大會通過文件 A/4593 內所載的決議草案？

該項決議草案通過。

一一。主席：下一項決議草案是關於會費委員會的，載於文件 A/4567 內。本席是否可以認為大會準備通過這件報告書內的決議草案？

該項決議草案通過。

一二。主席：關於委派審計委員會委員以實懸缺一事，大會所據文件 A/4568 內的決議草案，經第五委員會無異議通過。如果沒有異議，本人將認為此項決議草案亦經大會通過。

該項決議草案通過。

一三。主席：關於聯合國行政法庭法官的問題，大會面前有第五委員會在文件 A/4548 內所建議的決議草案。

該項決議草案通過。

一四。主席：關於討論聯合國經費分攤比額表的議程項目五十二，大會面前有第五委員會在文件 A/4640 內所建議的決議草案。

該項決議草案以七十八票對零通過。

一五。主席：第五委員會下一個報告書是關於專款帳下撥付專門機關技術協助款項開支情形的議程項目五十三。該委員會全體一致通過文件 A/4602 內所載的決議草案，除非有人表示反對，本席將宣布該項決議草案亦經大會通過。

該項決議草案通過。

一六。主席：議程項目五十四是關於聯合國與各專門機關及國際原子能總署間行政及預算的協調問題。關於這個項目，本席提議將文件 A/4662 所載決議草案壹提付表決。

決議草案壹以七十八票對零通過。

一七。主席：文件 A/4662 內所載決議草案貳經第五委員會無異議通過。如果沒有人表示反對，本席將認為亦經大會通過。

決議草案貳通過。

一八。主席：下一件第五委員會報告書是關於預算以外款項籌募委員會報告書的議程項目五十五。本席提議將第五委員會在文件 A/4657 所建議兩項決議草案提交大會表決。

決議草案 A 以七十四票對零通過。

決議草案 B 以七十七票對零通過。

一九。主席：現在我們進行議程項目五十六；大會面前現有第五委員會關於聯合國圖書館的報告書(A/4630)。

二〇。報告書除請對委員會在其報告書第四段內所載決定備案外，未請大會採取任何特別行動。

二一。既然沒有反對，大會對第五委員會報告書第四段所載決定准予備案。

決定如議。

二二。主席：下一個項目是第五委員會關於在智利桑提亞哥建造聯合國大廈的議程項目五十七的報告書[A/4600]。

二三。因為沒有異議，本人認為大會備悉第五委員會報告書第六段及第七段所載的決定。

決定如議。

二四。主席：議程項目五十八是關於秘書處之組織及工作的，第五委員會關於這個項目的報告書載於文件 A/4601。

二五。既然沒有反對意見，本人認為第五委員會報告書所建議的決議草案一致通過。

該項決議草案通過。

二六。主席：我們現在處理關於聯合國新聞工作的議程項目五十九。本席將第五委員會報告書所建議的決議草案[A/4641]交付表決。

該決議草案以七十三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九。

二七。主席：我們現在處理第五委員會關於人事問題的議程項目六十的報告書[A/4642]。本席將第五委員會報告書所載的建議提付表決。

該項建議以八十二票對零通過。

二八。主席：我們現在處理議程項目六十二。第五委員會關於聯合國職員養卹金聯合委員會常年報告書的報告書，載於文件 A/4620 內。

二九。鑒於報告書所建議的決議草案，係經第五委員會無異議通過，本人認為如果沒有任何意見或反對，第五委員會報告書建議案亦經大會通過。

決定如議。

三〇。主席：我們現在進行第五委員會關於聯合國合辦職員養卹基金之通盤檢討之議程項目六十三的報告書[A/4621]。本席將第五委員會所提決議草案交付表決。

該決議草案以八十三票對零通過。

三一。主席：我們現在進行關於對國際法院養卹金制度條例若干規定所提之修正案的議程項目六十四。第五委員會關於這一項目的報告書載於文件 A/4646 內。

三二。本席現將第五委員會所建議的決議草案交付表決。

該決議草案以八十一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一。

三三。主席：本日下午大會所據有第五委員會最後一件報告書討論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第七章第一節及第九章。

三四。第五委員會僅請大會對該委員會報告書[A/4664]備案。如果沒有異議，本人將認為大會對此表示贊同。

決定如議。

議程項目十二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第七章，第二節(第六四五段))

第六委員會報告書(A/4655)

主席提出第六委員會報告書(A/4655)。

三五。主席：第六委員會關於這一項目沒有提出決議草案。如果沒有異議，本席將認為大會願對該委員會報告書[A/4655]備案。

決定如議。

議程項目十二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第一章，第七章(第一節，第二節(第六四五段)，第四節及第五節除外)及第八章)

三六。主席：大會當記得前經決定將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第一章，第七章(第一節，第四節，第五

節及第二節第六四五段除外)及第八章選交大會全體會議。如果沒有人願意發言,本席即將認為大會對該報告書各該部分准予備案。

決定如議。

議程項目二十

准許新會員國加入聯合國

安全理事會特別報告書(A/4656)

三七. 主席: 安全理事會關於這一項目的特別報告書[A/4656]及理事會審議該項問題的全部紀錄,業已分送大會全體會員國參考。關於這一點,大會並據有喀麥隆、中非共和國、查德、剛果(布拉薩市)、達荷美、加彭、象牙海岸、馬達加斯加、奈及爾、塞內加爾及上伏塔所提出的決議草案[A/L.335]。

三八. 請問有沒有代表願就決議草案發言?

三九. Mr. GUIRMA(上伏塔): 茅利塔尼亞問題已在第一委員會加以審議。聯合國所遇到的一個問題似乎在外表上是完全不存在的問題,聯合國選擇了一條明智而合理的途徑。非洲國家經過一番討論,幾乎損及它的團結一致之後,現已再度恢復所需的和平與安靜,來應付其他更爲嚴重與更爲可慮的問題——本人係指剛果問題及阿爾及利亞問題。

四〇. 一九六〇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茅利塔尼亞成爲獨立主權國。法蘭西殖民法因爲茅利塔尼亞的誕生而終止。全世界對於這個可喜的事件,咸表興奮。大國像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對這個青年國家予以熱烈歡迎及慶賀。許多國家承認茅利塔尼亞爲獨立國,以及 President Moktarould Daddah 的政府爲茅利塔尼亞人民的正當合法政府。在這些國家中,我們很高興看到一個阿拉伯兄弟國,這個國家的公正、明智以及合作精神,我們極爲敬仰,而且這個國家甚至發起准許茅利塔尼亞加入聯合國爲會員國。我必須在這裏說,當我們對所期望者表示慶賀時,我們實在不應當被指責爲臆斷一國政府的意向。

四一. 因此,我們已經到達了這一步,同時我們期望看到這個國家獲准加入爲會員國,因爲從所有各方面判斷,一切其他國家前次獲准所具備的條件,目前茅利塔尼亞都同樣具備。所以諸位可以想像,當安全理事會第九一一次會議我們發見一個未料到的否決權阻

止可憐的茅利塔尼亞加入聯合國時,我們是如何的失望。

四二. 然而激動我們的並不是一種憤怒或過度興奮的情緒。而是我們覺得有一種誤解。那些感到必須阻止茅利塔尼亞進入聯合國的國家所舉理由,依我們看來,與茅利塔尼亞問題毫不相干。我們不相信對於這個國家的真正獨立,會有任何疑問。茅利塔尼亞原是法蘭西的殖民地,它的成爲獨立國家,是經過與法國簽訂協定的。在茅利塔尼亞之前,其他的國家也依同樣的情形達成獨立。本人是指分裂以前的馬利聯邦,和今天有代表與我們共聚一堂的馬達加斯加以及許多其他沒有遭受否決權這種不幸的國家。

四三. 因此我們不能了解,茅利塔尼亞依那些國家同樣方式實現獨立,同時在第一委員會完全通過,而它的加入聯合國却被否決權所阻擾,這個否決權的目標,完全不是茅利塔尼亞,顯然是對別人所發,那些人與茅利塔尼亞是完全沒有關係的。

四四. 這就是我們感到安全理事會應當重新考慮它的決定的理由。因爲某一姊妹國認爲它必須將這個問題提出大會,我們就將這個問題變成冷戰的另一因素,我們認爲這是不公平的,這是不正當的。不論本問題有關各國間所發生的事件如何,我們不能了解何以對西方國家的打擊,却要落在非洲的身上。這就是爲什麼我們請大會重新考慮這個問題,同時我們提出一項決議草案[A/L.335],請大會表示贊成由安全理事會再行集會,重新審查茅利塔尼亞問題,並拋棄若干國家所具有的觀念,將國家作爲我們毫不相干的討價還價的抵押品,其理由也在此。我們要安全理事會再度集會,以便實現聯合國憲章的含義,那就是,准許那些適合加入聯合國不可或缺及主要條件的國家入會。

四五. 這就是上伏塔代表團以及本決議草案其他提案國所要說的話。我們深信大會將了解我們的決議草案的根本優點,並同意提出我們的要求的建議。

四六. 主席: 大會知道本日下午議程上,下一個項目也是關於茅利塔尼亞的。各代表團在討論本項目時,如能同時討論項目七十九,也許會感到方便。本席因此認爲這是很合乎程序的,假如代表就本項目發言時,同時談到項目七十九,以便在可能時,我們可以根據一項一次討論完成這兩個項目。

四七. Mr. EL HAKIM(阿拉伯聯合共和國): 本人請僅就文件 A/L.335 所載決議草案略爲說幾句話。

由於這項決議草案剛才分發，本人擬請主席將該決議草案的審議與表決展延二十四小時或四十八小時，以便我們有充分時間詳細審查。

四八. 主席：本席現請蘇聯代表就程序問題發言。

四九. Mr. MOROZOV(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蘇聯代表團認為必須堅決贊助阿拉伯聯合共和國代表剛才所提出的建議，展延審議剛才提出文件 A/L.335 所載決議草案內所討論的問題。

五〇. 本人認為在座各位，尤其是主席，都具備高深的資格，無須引證議事規則第一百二十一條，該條鄭重規定任何提案，除程序問題外，至遲應於會議前一日將謄本分送各代表團，否則不得交付討論。

五一. 本人也無須證明文件 A/L.335 內的提議，不論某些代表團的反應如何，不是一項程序問題。

五二. 因此，既然這一點的決定是這樣，主席剛才所作建議將有關茅利塔尼亞的兩個項目同時討論一節，顯然——而且在邏輯上——不能成立。

五三. 因此，本人請主席採取他依第一百二十一條所必須採取的決定，如果他採取另外的決定，本人要保留權利就這一方面所可能引起的任何問題發言。

五四. 主席：鑒於有人表示反對，並為了完全遵照議事規則第一百二十一條的規定，議程項目二十的審議將推延二十四小時。

議程項目七十九

茅利塔尼亞問題

第一委員會報告書(A/4594)

五五. 主席：因為第一委員會報告員缺席，本席特向大會提出文件 A/4594 所載該委員會報告書。本人了解有人希望討論這個項目，現在首先請摩洛哥代表發言。

五六. Mr. BOUCETTA(摩洛哥)：本人了解主席已將議程上的兩個項目連在一起，那就是，項目二十及項目七十九，俾能一併討論，因為這兩個項目所討論的問題彼此密切相關。在討論的這一階段，同時鑒於整個問題的討論已經展延到明天，本人僅要對以提交大會決議草案提案國資格前來這個講壇發言的代表，行使答辯權。

五七. 本人要促請大會注意我國感到有責任保衛一項合法權利，制止劃分它的領土，這種劃分是以武力和暴力，違反人民意願強制執行的。本人也要促請大會注意；不論在第一委員會以及在安全理事會(理事會同意准許我們向各理事國致詞)，我們最關切的問題就是要依照聯合國憲章規定以及國際條約和公約，尊重我國的領土完整。我們曾有機會在第一委員會及安全理事會就這個問題的一切事實，加以說明。

五八. 那就是為了證明——這是一件容易的事——這個提議加入聯合國的國家，在領土上係我們摩洛哥領土的一部分，因為茅利塔尼亞一直構成摩洛哥的一個完整部分。這就是為什麼在第一委員會以及在安全理事會中，我們請求尊重聯合國憲章的規定以及國際公約與協定。最後，我要說，關於這個問題，第一委員會結束討論時未向大會提出任何特別建議，我們的目的就是保留我們未來的權利。如果今天大會要重新審查這個問題，本人正式支持阿拉伯聯合共和國所提的請求，同時鑒於這兩個問題具有確切的聯繫，本人請求將關於這兩個問題的辯論延至明天舉行。

五九. 主席：關於這個問題還有任何其他的意見沒有？主席覺得大會現在可以處理議程項目七十九，因為大會案前沒有任何建議或決議草案；它僅須將第一委員會報告書備案。當恢復討論項目二十時，大會將有機會進一步就茅利塔尼亞問題舉行討論，不過本人提議現在大會處理項目七十九，這個項目僅須大會備悉第一委員會報告書[A/4594]。本人認為大會備悉這件報告書。

決定如議。

關於程序的決定

依照議事規則第六十八條，大會決定不討論第四委員會報告書。

議程項目四十三

西南非問題：

- (a) 西南非問題委員會報告書；
- (b) 依據大會決議案一三六〇(十四)規定與南非聯邦政府談判情形之報告書；
- (c) 選舉西南非問題委員會三委員國

第四委員會報告書(A/4643 and Add.1)及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4665)

六〇. 主席：各國代表的陳述將以說明投票立場為限。第四委員會第一個報告書是關於西南非問題的。

六一. 本席請南非聯邦代表就程序問題發言。

六二. Mr. FOURIE(南非聯邦)：本人願依據議事規則第七十六條提出程序問題，理由如下。

六三. 大會各會員國都知道，衣索比亞及賴比瑞亞兩國政府已在國際法院就西南非問題提起訴訟，控告聯邦政府。

六四. 如果詳細研討這項申請案，就會顯示第四委員會現在向大會建議的決議草案包括向法院申請案的所有各方面。在這種情形下，聯邦政府認為訴訟案件的實體，現在是“待審案件”，關於這個問題的任何決議案，大會不當加以審議。

六五. 根據“待審案件”規則，當一個案件正待法院審理時，對於法院的公平審判不得有所妨礙，這項規則為多數文明國家所遵守。正待法院審理的問題，任何種類的公共意見，包括公共團體的決定或建議在內，都足以阻擾或妨礙法院行使司法職權。

六六. 有的人也許會說，雖然這是一項個別國家制度的公認原則，但不一定對國際法適用。不過，法院規約第三十八條第一項(寅)款規定法院依國際法裁判爭端時應適用；“一般法律原則為文明各國所承認者”。

六七. 已故 Lauterpacht 法官在他所著“國際法院對於國際法發展的貢獻”(The Development of International Law by the International Court)¹一書中，提到索非亞電力公司與保加利亞一案，國際常設法院援引：

“... 國際”——本人再說一遍，“國際”——“法庭所普遍接受的原則... 任一案件的當事國，必須避免採取任何能夠對作成決定有所妨礙的措施，同時一般說來，不得採取任何足以加重或擴大爭端的步驟。”²

¹ Sir Hersch Lauterpacht, “國際法院對於國際法發展的貢獻”(倫敦 Stevens and Sons Limited, 一九五八年), 第一六七至第一六八頁。

² 國際常設法院, A/B 輯, 第七十九號, 第一九九頁。

六八. 國際常設法院法官 Manley O. Hudson 也從索非亞電力公司與保加利亞一案³ 引用同樣的原則。

六九. 再則，聯合國其他機關都遵守“待審案件”的規則。當安全理事會討論英伊石油公司案的時候，會依據這項原則。理事會討論這個問題時，Sir Benegal Rau 說：

“因此，當同一個問題本質上為國際法院‘待審案件’時，我們就這個問題發表意見，似欠明智，也不適當。”⁴

安全理事會第五六五次會議時，當以該問題為“待審案件”，遂以八票對一票決定展緩辯論。

七〇. 除“待審案件”問題外，還有另外一點，某國際法權威認為不當，那就是“雙重管轄”的問題。Spiropoulos 法官提出 Ambatielos 案件，說法庭對法院所據有的問題裁判時，也必須對其異議作成判決，他說：

“一個法庭的判決，其案情的是非曲直，嗣後歸由另一法庭審理時，就勢必對問題的是非曲直有預斷的危險，同時妨礙或無論如何影響一造或另一造的立場。”⁵

七一. Klaestad 法官就同一案件的初步異議作判決時，也對雙重管轄的不當，有所討論。

七二. 那些贊成審議第四委員會所建議決議草案的人也許會說，依照聯合國憲章第十條的規定大會得討論憲章範圍內的任何事項。但是，我們應當記住第十條是受有若干其他條款的限制的——例如，第十二條。這一條的第一項規定：

“當安全理事會對於任何爭端或情勢，正在執行本憲章所授予該會之職務時，大會非經安全理事會請求，對於該項爭端或情勢，不得提出任何建議。”

³ 參閱 Manley O. Hudson, 國際常設法院, 一九二〇年至一九四二年：論文(紐約，麥米倫公司，一九四三年)，第四二五頁。

⁴ 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六年，第五六一次會議，第七十五段。

⁵ Sir Gerald Fitzmaurice, “國際法院的法律及程序，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四年：管轄、職權及程序問題”，一九五八年不列顛國際法年鑑，(倫敦，牛津大學印刷所，一九五九年)，第三十九頁。

七三. 很明白地，憲章的意旨是對於國際法院處理的問題也必須適用同樣的原則，因為就法律問題來說，國際法院是聯合國的主要機關。

七四. 在這種情形下，聯邦政府確認如果大會進行審議並通過它面前的決議草案，那就違反“待審案件”的規則。因此，聯邦政府認為大會不當進一步討論這個問題。如果它這樣做，就會造成一個先例，對整個大會以及對每一個會員國就會有長久的影響。

七五. 因此，本人依據議事規則第七十六條的規定，動議展期辯論這個問題。

七六. **主席**：南非聯邦代表業已依議事規則第七十六條規定動議展期審議這個項目。當依照這條動議展期辯論時，得有代表兩人發言贊成這項動議，以及兩人發言反對這項動議。

七七. 除非大會會員國中有人要發言，本席擬將南非聯邦代表的動議立即交付表決。

七八. 本席請奈及利亞代表發言。

七九. **Mr. SULE**(奈及利亞)：大會當能了解爲什麼南非聯邦代表請我們展期討論這一個問題。這種情形現在已有相當的時候了。我們都知道南非聯邦對西南非問題的立場，同時它在本大會採取這種立場已經很久。

八〇. 依照國際法院的裁定，聯合國的確有相當的責任。它對西南非有責任，因此，本大會有關討論這一個問題。所以，本人認爲南非聯邦代表沒有任何理由能夠要求我們展期審議這個問題。

八一. 同時，他所提到的賴比瑞亞及衣索比亞在國際法院對南非聯邦所提起的訴訟，並不包括所有各方面。我們知道聯合國對於西南非的政治、社會及經濟問題，負有相當的責任，因此本大會有關理由討論這些問題——我們現在在大會所要討論的也就是這些問題。

八二. 南非聯邦代表在第四委員會也曾提出同樣的論據，但是那個論據被第四委員會所拒絕。因此本人請大會本着我們初次拒絕同樣辯論的同樣理由，以同樣的方式拒絕南非代表所提出的論據。

八三. 他曾談到“待審案件”。當然，國際法學家告訴我們，在國際問題上，“待審案件”的規則，不如在國內法上那樣有力。不論怎樣，假如南非代表能夠在本大會向我們提出承諾，國際法院所決定的任何行動都

有約束性，該國政府將予接受，我們就隨時準備考慮這個問題。我們在委員會會向他提出同樣問題，但是他拒絕提出任何承諾。我們要求他鄭重聲明南非政府是否準備接受法院關於這個問題的裁定，而南非聯邦代表完全拒絕就這個問題提出任何承諾。

八四. 因此，我們怎能同意讓南非壓迫虐待西南非人民呢？這一個問題是爲了解放南非被帝國主義束縛的那些人民，爲甚麼制止我們討論呢？本人籲請本大會所有各代表贊同我們的意見，拒絕南非聯邦代表所提出的論據。本人懇求他們同意我們應盡力以赴，以便加速解救西南非，並且根絕南非聯邦在這個領土的壓迫與虐待。

八五. 假如他說——和他所說的一樣——他是住在一個文明國家裏，當然他就應當讓這些人民安度生活並跟他和其他人民在他本國所享有的一樣，享有同樣的權利與特權。

八六. 根據這些理由，本人要求本大會各代表撇開南非聯邦代表所提出的一切論據，本人對之堅決反對。

八七. **主席**：假如沒有其他代表要發言，本席提議將南非聯邦代表所提展期辯論本項目的動議交付表決。有人請求唱名表決。

舉行唱名表決。

主席抽籤決定，由印度首先表決。

贊成者：南非聯邦。

反對者：印度、印度尼西亞、伊朗、伊拉克、愛爾蘭、象牙海岸、日本、約旦、黎巴嫩、賴比瑞亞、利比亞、馬達加斯加、馬利、墨西哥、摩洛哥、尼泊爾、紐西蘭、尼加拉瓜、奈及爾、奈及利亞、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馬、巴拉圭、秘魯、菲律賓、波蘭、羅馬尼亞、沙烏地阿拉伯、塞內加爾、索馬利亞、蘇丹、瑞典、泰國、多哥、突尼西亞、土耳其、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阿拉伯聯合共和國、美利堅合衆國、烏拉圭、委內瑞拉、也門、南斯拉夫、阿富汗、阿爾巴尼亞、阿根廷、奧地利、玻利維亞、巴西、保加利亞、緬甸、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柬埔寨、喀麥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國、錫蘭、查德、智利、中國、哥倫比亞、剛果(布拉薩市)、哥斯大黎加、古巴、賽普勒斯、捷克斯拉夫、達荷美、丹麥、多明尼加共和國、厄瓜多、衣索比亞、馬來亞聯邦、芬蘭、加彭、迦納、希臘、幾內亞、海地、匈牙利、冰島。

棄權者：義大利、盧森堡、荷蘭、葡萄牙、西班牙、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澳大利亞、比利時、法蘭西。

該項動議以八十二票對一票否決，棄權者九。

八八。主席：我們現在審議議程項目四十三。本席請第四委員會報告員提出該委員會關於這個問題的報告書。

八九。Mr. BOEG(丹麥)，第四委員會報告員：本人得以第四委員會報告員的資格，向大會提出委員會關於西南非問題報告書[A/4643 and Add.1]至感榮幸。

九〇。大會的工作已接近最後的階段，本人不擬在這個時候佔據寶貴的時間，詳細討論這項報告書，本人只要促請注意文件 A/4643 第四十七段所載第四委員會各項建議案，該段內載有第四委員會所通過的決議草案六件。

九一。依我們剛才所聽到的討論情形，本人也許首先可以提一提這些決議草案中的決議草案叁，這項草案所處理的問題是衣索比亞及賴比瑞亞兩國政府依照一九六〇年六月十三日在阿的斯阿貝巴舉行的第二次獨立非洲國家會議所通過決議案，於一九六〇年十一月四日同時向國際法院遞送請求書，將這個問題提請法院裁決。

九二。本人並且認為決議草案陸應當特加注意，這件決議草案請西南非問題委員會前往該領土作事實調查。關於這一點，本人特別要指出這項決議草案的正文第六段，因為該段請西南非問題委員會就這個問題於第十五屆會復會時提出初步報告。這也是第四委員會一個項目，雖然今天向大會提出，但却未完全結束。

九三。同時，關於決議草案陸，本人要請注意載有第五委員會報告書的，文件 A/4665 從這項報告書似乎這個問題所引起的費用已經估計為四六,〇〇〇美元。

九四。最後，本人也要請注意文件A/4643/Add.1內關於選舉西南非問題委員會委員國問題的報告書。從這項文件可以看到，印度尼西亞、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及烏拉圭的任期將於一九六〇年年底終止，第四委員會以口頭通過建議連選這三個會員國連任三年。因此，

委員會建議大會重派印度尼西亞，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及烏拉圭為西南非問題委員會委員國。

九五。主席：任何代表願意就這個項目說明投票立場時，得在他們的陳述中討論第四委員會所提出的任何建議案或提案。請問有沒有代表要說明投票立場？

九六。既然沒有人要說明投票立場，大會就進行表決文件 A/4643 的各項決議草案。

決議草案壹以八十二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五。

決議草案貳以八十四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七。

九七。主席：有人請求唱名表決決議草案叁。舉行唱名表決。

主席抽籤決定，由賴比瑞亞首先表決。

贊成者：賴比瑞亞、利比亞、馬達加斯加、馬利、墨西哥、摩洛哥、尼泊爾、荷蘭、紐西蘭、尼加拉瓜、奈及爾、奈及利亞、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馬、巴拉圭、秘魯、菲律賓、波蘭、羅馬尼亞、沙烏地阿拉伯、塞內加爾、索馬利亞、蘇丹、瑞典、泰國、多哥、突尼西亞、土耳其、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阿拉伯聯合共和國、美利堅合眾國、烏拉圭、委內瑞拉、也門、南斯拉夫、阿富汗、阿爾巴尼亞、阿根廷、奧地利、玻利維亞、巴西、保加利亞、緬甸、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柬埔寨、喀麥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國、錫蘭、查德、智利、中國、哥倫比亞、剛果(布拉薩市)、哥斯大黎加、古巴、賽普勒斯、捷克斯拉夫、達荷美、丹麥、多明尼加共和國、厄瓜多、衣索比亞、馬來亞聯邦、芬蘭、加彭、迦納、希臘、幾內亞、海地、匈牙利、冰島、印度、印度尼西亞、伊朗、伊拉克、愛爾蘭、以色列、義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約旦、寮國、黎巴嫩。

反對者：無。

棄權者：盧森堡、葡萄牙、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澳大利亞、比利時、法蘭西。

決議草案叁以八十六票對零通過，棄權者六。

決議草案肆以八十九票對零通過。

決議草案伍以八十三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七。

九八。主席：關於決議草案陸，大會面前有第五委員會關於這項決議草案所引起的經費問題報告書一

件，藉供參考。這件報告書，報告員在提出第四委員會關於這個項目的報告書時已經提到，載於文件A/4665。本席提議現在表決決議草案陸。有人請求唱名表決。

九九。本席請奈及利亞代表就程序問題發言。

一〇〇。Mr. SULE(奈及利亞)：本人擬請將決議草案陸正文第三段單獨唱名表決，這一段極為重要。

一〇一。主席：假如沒有異議，本席依奈及利亞代表的請求以唱名方式單獨表決決議草案陸正文第三段。

舉行唱名表決。

主席抽籤決定，由馬來亞聯邦首先表決。

贊成者：馬來亞聯邦、芬蘭、法蘭西、加彭、迦納、希臘、幾內亞、海地、匈牙利、冰島、印度、印度尼西亞、伊朗、伊拉克、愛爾蘭、以色列、義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約旦、寮國、黎巴嫩、賴比瑞亞、利比亞、盧森堡、馬達加斯加、馬利、墨西哥、摩洛哥、尼泊爾、荷蘭、紐西蘭、尼加拉瓜、奈及爾、奈及利亞、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馬、巴拉圭、秘魯、菲律賓、波蘭、羅馬尼亞、沙烏地阿拉伯、塞內加爾、索馬利亞、蘇丹、瑞典、泰國、多哥、突尼西亞、土耳其、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阿拉伯聯合共和國、美利堅合眾國、烏拉圭、委內瑞拉、也門、南斯拉夫、阿富汗、阿爾巴尼亞、阿根廷、奧地利、比利時、玻利維亞、巴西、保加利亞、緬甸、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柬埔寨、喀麥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國、錫蘭、查德、智利、中國、哥倫比亞、剛果(布拉薩市)、剛果(雷堡市)、哥斯大黎加、古巴、賽普勒斯、捷克斯拉夫、達荷美、丹麥、多明尼加共和國、厄瓜多、衣索比亞。

反對者：無。

棄權者：葡萄牙、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澳大利亞。

該段以九十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三。

一〇二。主席：大會現在表決決議草案陸全文。

舉行唱名表決。

主席抽籤決定，由錫蘭首先表決。

贊成者：錫蘭、查德、智利、哥倫比亞、剛果(布拉薩市)、剛果(雷堡市)、哥斯大黎加、古巴、賽普勒斯、捷克斯拉夫、達荷美、丹麥、多明尼加共和國、厄瓜多、衣

索比亞、馬來亞聯邦、加彭、迦納、幾內亞、海地、匈牙利、冰島、印度、印度尼西亞、伊朗、伊拉克、以色列、義大利、象牙海岸、約旦、寮國、黎巴嫩、賴比瑞亞、利比亞、盧森堡、馬達加斯加、馬利、墨西哥、摩洛哥、尼泊爾、尼加拉瓜、奈及爾、奈及利亞、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馬、巴拉圭、秘魯、菲律賓、波蘭、羅馬尼亞、沙烏地阿拉伯、塞內加爾、索馬利亞、蘇丹、瑞典、泰國、多哥、突尼西亞、土耳其、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阿拉伯聯合共和國、烏拉圭、委內瑞拉、也門、南斯拉夫、阿富汗、阿爾巴尼亞、阿根廷、玻利維亞、巴西、保加利亞、緬甸、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柬埔寨、喀麥隆、中非共和國。

反對者：無。

棄權者：中國、芬蘭、法蘭西、希臘、愛爾蘭、日本、荷蘭、紐西蘭、葡萄牙、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眾國、澳大利亞、奧地利、比利時、加拿大。

決議草案陸全文以七十八票對零通過，棄權者十五。⁶

一〇三。主席：第四委員會關於這一項目的最後建議案載於文件A/4643/Add.1內，第四委員會在該文件內建議大會重派印度尼西亞，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及烏拉圭自一九六一年一月一日起為西南非問題委員會委員國。

一〇四。既然沒有任何意見，也沒有人反對，本席將認為大會核准這件建議案。

決定如議。

議程項目四十四

西薩摩亞之前途問題

第四委員會報告書(A/4663)

第四委員會報告員Mr. Boeg(丹麥)提出該委員會報告書(A/4663)，然後說明如次：

一〇五。Mr. BOEG(丹麥)，第四委員會報告員：大會各會員國當已看到，這是一件極為簡單明瞭的報告書，僅載決議草案一件。依該草案規定，大會建議於一九六一年五月由聯合國監督在西薩摩亞舉行全民表

⁶ 瓜地馬拉代表團於表決時缺席，嗣後通知主席該國投票贊成該項決議草案(參閱下文第一六四段)。

決。決議草案正文第二段列舉全民表決時向人民提出的問題。決議草案正文第四段規定指派聯合國全民表決專員一人。

一〇六. 本人在結束這項極短的陳述時，要促請特別注意報告書第十段，本人認為這一段也極關重要。大會各會員國從該段可以看到第四委員會依阿根廷代表提議無異議決定建議委派阿拉伯聯合共和國 Mr. Najmuddine Rifai 為聯合國西薩摩亞全民表決專員。

一〇七. 主席：請問有沒有代表要說明投票立場？本席請蘇聯代表發言。

一〇八. Mr. KUCHAVA(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蘇聯代表團認為必須就西薩摩亞前途問題的決議草案發表下列意見，這項草案已提交大會全體會議審議批准。

一〇九. 決議草案前文第二段提議大會不但鑒悉西薩摩亞制憲會議所通過之憲法，而且鑒悉該會議通過之一切決議案。這一段乍看起來，似乎純屬技術性的——好像只是鑒悉各項事實——可是，這一段對於管理當局(即紐西蘭政府)所宣布的西薩摩亞的前途的方案，特別重要。我們認為必須提請大會注意：管理當局依各種不同的藉口以及以各不同的字句，企圖使大會核准它與西薩摩亞締訂一項所謂“友好條約”的計劃。諸位明白，紐西蘭政府於一九五九年三月十九日備忘錄中，即已規定所謂“友好條約”，將西薩摩亞對外國關係及國防等重要事項，移歸紐西蘭負責進行。當這個問題在託管理事會討論時，這些計劃會遇到嚴厲批評。現在，很顯然地，管理當局了解對薩摩亞人民這種直接強迫締訂一項“友好條約”是如何地不受歡迎，就略為改變它的策略：首先，它宣稱此項條約將在宣告獨立之後締訂，而不是在宣告獨立之前締結；第二，它現在所說的是在西薩摩亞進行外交事務時，對其提供“協助”。管理當局竭力表示對這個問題採取主動者是薩摩亞政府。

一一〇. 可是，我們認為必須再度着重指出，不論簽訂何項條約或協定，必須在薩摩亞成為獨立主權國家之後，由薩摩亞政府本身，西薩摩亞國會作成決定。在宣告薩摩亞獨立之前，大會或任何其他國際機關不能對規定限制未來西薩摩亞獨立國主權的任何意向或計劃，予以備案或批准。

一一一. 蘇聯代表團認為大會應當全力注意西薩摩亞的獨立，為完全及毫無任何條件限制的獨立，而且

憲法及一切法律規章，都應當規定該新國為完全主權獨立國家，不得有任何遺漏或限制。

一一二. 我們不得不指出在討論關於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時，許多非洲及亞洲國家代表強調所准許的獨立，必須是完全及毫無限制的獨立，並必須採取步驟制止准許有條件的獨立，也就是虛偽的獨立。這項重要的原則，在印度、迦納、幾內亞、馬利、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及若干其他亞非國家各代表的陳述中，都已十分妥當地強調，並且在關於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大會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內表明出來。該宣言第五段說：

“在託管領土及非自治領土或其他尚未達成獨立之領土內立即採取步驟，不分種族、信仰或膚色，按照此等領土各民族自由表達之意志，將一切權力無條件無保留移交彼等，使能享受完全之獨立及自由。”

一一三. 因此，所提出決議草案的這一段與大會於十二月十四日所通過的這項宣言直接牴觸。

一一四. 當然這種情勢，不會因為我們現在所討論的不是一個大的領土，而是一個小的國家，不是一個非洲領土，而是太平洋小島，就會有任何改變。

一一五. 蘇聯代表團認為，假如大會縱然只是同意察悉有關締訂將來會限制主權國家的獨立的條約的任何決定或計劃，也就會構成一種危險的先例，為殖民主義者所利用，損害其他非自治及託管領土，包括非洲國家在內的獨立與主權。

一一六. 因此，大會不當察悉西薩摩亞制憲會議所通過的各項決議案，因為那些決議案也包括西薩摩亞與紐西蘭締結友好條約的建議。我們要再度強調締結任何一種協定的問題，必須經由獨立的西薩摩亞國自由考慮和決定，而不是在託管領土尚未實現獨立時，在外國統治下所設立和執行的任何機關考慮和決定。我們不能容許任何機關在目前限制一個未來國家的主權與獨立。

一一七. 因為這些理由，蘇聯代表團提議決議草案前文第二段內“及該會議通過之各項決議案”等字應該單獨表決。我們籲請決議草案各提案國、其他亞非各國代表以及一切其他切盼西薩摩亞獲得真正完全毫無限制的獨立的代表，投票贊成將決議草案內這一句刪去。

一一八．爲了確切了解大會准許西薩摩亞真正獨立的意思，以免管理當局將來能夠依據決議草案這一段的規定，來實施它與西薩摩亞締訂所謂“友好條約”的計劃，這是必不可少的。

一一九．蘇聯代表團在第四委員會表決這項決議草案時棄權，假如這些字句可以刪去，它就能予以支持，因爲決議草案全文的目的是要使西薩摩亞託管領土於一九六二年一月一日達致獨立。

一二〇．我們願意提出的第二點就是蘇聯代表團認爲亟宜對提議於一九六一年五月全民表決時向人民提出的第二個問題的措詞略加修改。依我們看來，現所起草的第二個問題提到憲法的部份應予刪去，因爲贊成或不贊成憲法的問題屬於第一個問題的範圍。因此我們認爲第二個問題只限爲詢問西薩摩亞人民是否贊成西薩摩亞於一九六二年一月一日成爲獨立國。

一二一．實際上，薩摩亞代表本身提議在全民表決時僅提出一個問題；大會本次屆會第四委員會討論時，才有人提議將憲法草案一併提請居民核准。第二問題的現有措詞不甚圓滿，因爲假如任何西薩摩亞居民不贊成制憲會議現所通過的憲法，他就勢須不但對第一個問題，而且對第二個問題，那就是准許該國獨立的提案，投“不贊成”票，因爲第二個問題規定獨立只是根據該項憲法。以這種方式提出問題不合邏輯，至爲明顯。因此，我們提議第二個問題內“根據該憲法”等字，應該單獨表決。蘇聯代表團將投票贊成刪去現有案文內這些字。

一二二．總之，蘇聯代表團願再促請所有各國代表團注意我們對於管理當局與西薩摩亞締訂所謂“友好條約”計劃的第一項意見。我們認爲這是一項原則問題，蘇聯代表團對於決議草案全文的投票，將依大會對我們提議刪去決議草案前文第二段內若干字句的表決情形而定。

副主席 *Mr. Illueca* (巴拿馬) 就主席位。

一二三．U TIN MAUNG (緬甸)：我國代表團極願簡單地說明對於文件 A/4663 內第四委員會所提出決議草案，我們將如何投票。我國代表團在全體會議中，將跟我們在第四委員會一樣，投票贊成所提出的第一項修正案，那就是刪去決議草案前文第二段“及該會議通過之各項決議案”等字。

一二四．我們在第四委員會投票贊成刪去這些字，因爲我們認爲大會無從認可或不認可制憲會議所

通過的決議案。至於制憲會議所通過各項決議案中，我們認爲關於對外關係的一項，特別是第五段，未免預斷獨立的西薩摩亞國政府的立場。

一二五．在託管理事會中，各理事國都曾明白表示，在西薩摩亞成爲完全真正主權國之前，它不能也不當與紐西蘭簽訂友好約——或任何條約——的意見。我們大家都知道制憲會議是根據極受限制的選舉所產生，從該會議所通過關於對外關係的決議案第五段來看，似乎已使未來的獨立西薩摩亞政府，受到一項有遠大重要性及嚴重後果的政策所約束，這項政策是西薩摩亞人民可能不贊成或批准的。

一二六．制憲會議，本人在前面已經說過，是一種有限制選舉的產物，大會雖然完全有權查明西薩摩亞人民對於該項憲法的意願，我國代表團認爲聯合國不當對制憲會議所通過決議案的範圍與性質表示任何意見。大會如果鑒悉，就無異對一個屬地與一個主權國家現在就獨立的西薩摩亞與其他主權國的外交關係的主持及控制所訂辦法，加以認可。

一二七．雖然紐西蘭與西薩摩亞尚未簽訂友好條約，前文第二段內“及該會議通過之各項決議案”等字，如果保留，其影響就十分可觀。西薩摩亞人民——其自由意願聯合國並未查明——就可能有一種印象，認爲管理當局紐西蘭完全有權對他們強加一項友好條約。

一二八．有一個極大的危險，大會會員國大可加以考慮。本人所提到前文第二段內的字句如予保留，或由大會認可，就會鼓勵管理國在大會決議案中注入本人剛才所談到的那種因素。

一二九．向來由管理當局保留的關於外交、國防及貨幣的事項，將成爲管理當局與獨立後的託管領土舉行長期和繁複的談判的對象，因爲我們可以想像它們將制訂所謂獨立前的辦法，強加於屬地人民，作爲母國對他們繼續財政、經濟及技術協助的代價。

一三〇．我們還有幾個託管領土，仍待加以處置，因此我們對於影響這些人民的任何決議草案或決議案，應當多加考慮。我國代表團在第四委員會投票贊成正文第二段的第一個問題，因爲我們認爲制憲會議並不就是依據成人普選制度由人民直接選出的國民大會，本人確信絕大多數的西薩摩亞人民對於一九六〇年十月二十八日所通過新憲法的內容，知道不多。

一三一。在第四委員會中，白俄羅斯所提刪去“根據該憲法”等字的修正案可惜被否決。我國代表團投票贊成該項修正案，因為我們認為保留正文第二段第二個問題內“根據該憲法”等字，非常不智。

一三二。本人認為大會強迫西薩摩亞人民對於根據制憲會議所通過憲法的獨立，像現在在全民表決中向他們所問的一樣表示意見，那是十分不當的。

一三三。雖然我們可以很有把握地說，西薩摩亞人民不會不贊成西薩摩亞於一九六二年一月一日成為獨立國，但他們不免覺得全民表決中的問題是要將一九六〇年十月二十八日所通過憲法強迫他們接受，正如同小孩們必須吞下蓖麻油，因為他們的母親應允聖誕老人會神秘地從烟囪降下，將滿盛玩具禮物的襪子，放在他們的牀邊一樣。

一三四。本人已經說過，我們要求單獨表決前文第二段“及該會議通過之各項決議案”一語以及決議草案正文第二段第二個問題中“根據該憲法”等字。

一三五。我國代表團對於決議草案的投票，將依照本人所說明的投票立場。

Mr. Boland(愛爾蘭)重就主席位。

一三六。Mr. SHANAHAN(紐西蘭)：我國代表團對於蘇聯代表首先提出並經緬甸代表贊成，將文件A/4663 所載決議草案分開表決的提議，必須表示反對，本人引以為憾。本人之表示反對，的確有些遲疑，可是本人要這樣做，因為這項決議案的折衷案文，是經過極審慎的研究擬訂出來的，西薩摩亞總理，於第四委員會討論期間曾在此地，昨晚才離開紐約，返回他的本國。這項折衷案文就是他與本決議草案若干提案人討論的結果。本人應當向大會指出，總理本來反對在領土內舉行公民投票或全民表決的意思。他反對的理由，本人不擬詳細討論，不過簡單地說，他認為該領土人民希望於終止託管時獲得充分的主權與獨立，至屬明顯，將這個問題向他們提出，實在沒有必要，而且係屬多餘。但是，另一方面，他認識聯合國對這個問題一般態度的力量，因此決定予以迎合，同意舉行公民投票，特別是對這種過程所擬訂的兩個問題舉行表決。

一三七。本人可以補充一句：此項決議案實際上已經通知西薩摩亞政府，就本人了解該政府對委員會所達成的折衷案文，極感高興，我們希望這項案文，將由大會本次屆會加以接受。

一三八。本人必須坦白承認，對於贊成公開表決本日下午所舉出的若干理由，尤其是蘇聯代表所提出的論據，感到驚異。本人認為對於前文第二段內所稱“及該會議(那就是，西薩摩亞制憲會議)通過之各項決議案”一語的真正意義，也許有所誤解。

一三九。這些決議案只是向薩摩亞當局所提的建議。這些建議中，大多數要俟西薩摩亞獨立之後，才有實際效果。可是它們都很重要，因為它們表明西薩摩亞所進行的發展及獨立過程，同時我們認為應當，特別是就薩摩亞當局來說，提請聯合國注意。各該決議案實際上有一兩點對薩摩亞特別有關，特別重要，這幾點也就是託管理事會與第四委員會以前審議有關薩摩亞問題時所特別關切的。本人所特別想到的兩個問題就是土地所有權問題以及與選民冊問題有關的較為技術方面的問題。這些決議案提交大會，似乎是完全正當的。

一四〇。本人認為這是本大會對西薩摩亞人民所應給予的讚揚，在決議案前文中，而不在正文內，提及他們所採的決定。

一四一。蘇聯代表會說紐西蘭方面的“各種藉口”——如果本人了解正確的話——本人對於該代表所作這種陳述，實感驚訝。他特別提及西薩摩亞與紐西蘭締訂友好條約的提議。在最初期間，薩摩亞人民認為由於他們的土地較小，以及他們與該區域其他領土的若干傳統的聯繫，極宜有一項條約由紐西蘭於他們實現自治或獨立時，負起國防與外交的特殊責任，這是有案可查的。

一四二。這是一個意思，也就是一九五九年初我國前總理在惠靈頓舉行討論時所提出關於該領土最後憲政發展的許多意見之一，遠在由印度、法蘭西、聯合王國及阿拉伯聯合共和國組成的視察團前往該領土視察之前的事。視察團對於薩摩亞人希望締訂這種友好條約，確曾有所評論。紐西蘭在大會本屆會之前，對於這個問題，沒有表示任何意見。

一四三。當時我們會明白聲明，薩摩亞人民應當享有充分徹底和無條件的獨立，同時在獨立之前，紐西蘭與西薩摩亞不得談判任何友好條約，這是薩摩亞人的願望，而且這個願望，將受到紐西蘭的完全尊重。在建議文件內有關的問題時，是在獨立後才可考慮，而且屆時才能由西薩摩亞新的獨立政府談判的問題；其次，所有條約或協定的主要目的，係為形成兩國政府的關

係，尤其是紐西蘭所提供技術及行政以及其他形式協助方面的關係——以此為限——予以實行，此項條約或協定，將以西薩摩亞的充分主權獨立為基礎，這是應當加以指出的。

一四四．蘇聯代表竟說這項措詞有些含糊，如果是非洲或其他地方，就會遇到嚴重的反對，本人對此實在感到驚異。難道本大會可以假定本決議草案各提案國，其中包括馬來亞聯邦、迦納、印度、伊拉克、蘇丹、阿拉伯聯合共和國、伊朗及奈及利亞，會願意對原則有所妥協，或者對西薩摩亞的不完全的、不是無條件的獨立加以接受麼？

一四五．關於第一點，那就是蘇聯及緬甸代表請求單獨表決前文一段的事，不必再多說了。本人只要重複一點那就是：這些字確有本人所提到的重要性，它們在決議案那一節中，確有適當的關聯，而且為本人所提到的對薩摩亞人民的禮貌起見，那些字應予保留。它們不屬於正文部分，可是，它們確能收某種重要的激勵效果。

一四六．現在說到第二個提案那就是關於提請全民表決的問題。有人建議刪去第二個問題內“根據該憲法”等字。我們對此反對，因為這是各主要提案國及西薩摩亞總理所擬訂折衷案文的重要因素，本人再說一遍西薩摩亞總理不認為需要任何公民投票，但是認為如果要舉行公民投票的話，則獨立問題的答案與所擬訂的憲法之間，就有顯著而合理的聯帶關係。本人確信本大會不願意看到一種不合理與不幸的結果，我們提出一個不提到憲法的問題，可能釀成一種有獨立而無憲法的情勢。

一四七．本人希望因為這些理由，大會將了解保持這項決議案的完整性的重要，這項決議案，是經過西薩摩亞總理接受的審慎折衷案文，該總理開始時對其表示遲疑，但是為了與本大會充分合作，方予接受。由於此項案文現在已經西薩摩亞政府接受，本人希望我們能夠予以保持。

一四八．這就是本人不得不反對蘇聯和緬甸兩國代表依據議事規則第九十一條所提出單獨表決決議草案這些部分的動議的原因。本人希望大會將支持紐西蘭代表團反對公開表決的動議。

一四九．Miss BROOKS(賴比瑞亞)：賴比瑞亞代表在第四委員會支持刪去前文第二段“及該會議通

過之各項決議案”等字以及正文第二段第二個問題“根據該憲法”等字的修正案。

一五〇．本人不擬詳細陳述我們在第四委員會中贊成這種立場所舉出的理由。本人只要說，賴比瑞亞代表團不願接受一項將來可能用於一種更該反對的情形的原則。我們在本大會作成一項對嗣後問題必須用的原則時，一定要顧到未來。我們不願屬地人民感到他們必須在他們贏得獨立之前，事先同意某項條約或公約為他們獨立的先決條件。

一五一．主席：假如不再有人要就決議草案發言，大會就要進行表決。有人提議將本決議草案的兩句單獨表決。對於這項動議，已有人依據議事規則第九十一條表示異議。

一五二．除非有人願意在現階段發言贊成或反對此項動議，本席提議立即交付表決。因此，本席將蘇聯代表所提並經緬甸代表贊成的將蘇聯代表所指兩句單獨表決的動議，那就是說，將前文第二段“及該會議通過之各項決議案”等字以及正文第二段“根據該憲法”等字提請表決。

該項動議以四十五票對二十票否決，棄權者十八。

一五三．主席：大會現在表決第四委員會在文件 A/4663 所提出決議草案全文。

該決議草案以八十一票對零通過，棄權者十。

一五四．主席：這項決議案既已通過，大會現在必須依正文第四段的規定委派聯合國全民表決專員。第四委員會在其報告書第十段內說該委員會經口頭一致決定建議阿拉伯聯合共和國 Mr. Najmuddine Rifai 為聯合國西薩摩亞全民表決專員。

一五五．假如沒有異議，本席即認為大會認可這項建議案。

大會決定委派 Mr. Najmuddine Rifai (阿拉伯聯合共和國) 為聯合國西薩摩亞全民表決專員。

一五六．主席：本席要對 Mr. Rifai 的受命以及大會對他所予信任表示慶賀。本席懇摯祝賀他在工作上一切順利。現在本席請 Mr. Rifai 發言。

一五七．Mr. RIFAI(阿拉伯聯合共和國)：本人非常感謝主席在宣布本人任命時所說的話。本人確實不容易找到適當的言詞來表示本人的感謝之意以及本

人對於大會選舉本人擔任聯合國西薩摩亞全民表決專員一職所予最高信任，是如何地感激。

一五八。本人認為大會這種一致信任的表現，是對我國促進全世界各地一切屬地人民獨立所一向負起任務的最高讚揚，以及我國對於促進他們的正當利益與他們的民族願望所提貢獻的認識。

一五九。關於這方面，還有一點本人可以提出，那就是本人將不遺餘力，盡心職責，以期不負諸位選擇本人時所表現的最高信任。

一六〇。本人對西薩摩亞已有認識，因為一九五三年本人曾任聯合國太平洋託管領土視察團團員，有機會訪問那個美麗的國家。那一次本人對於該國人民的崇高品質，極為敬仰，而且實際上為他們無限的魔力與友好的性情所陶醉。本人必須說，直到今天，本人對於那一次視察的情形，仍有最甜蜜的回憶。本人確信這種情緒將對本人代表聯合國進行監督即將舉行的託管領土全民表決的重要工作，有極大的價值與幫助，因為它使我具有信心，保證本人將得到無限的合作與諒解，這種合作與諒解對於適當地實施大會決議案，是不可或缺的。

一六一。在本人結束之前，本人要感謝所有各位同事，特別是那些在第四委員會以極大熱忱支持本人的那些人。本人對於他們支持的誠摯態度不勝感激。

一六二。本人也要謝謝管理當局紐西蘭，並且也要對該國在第四委員會的代表以及該國在此地的代表 Mr. Shanahan 表示謝意。本人也願對紐西蘭出席第四委員會代表 Mr. Paul Edmonds 在代表紐西蘭歡迎本人當選這個職務時，對本人所予的讚揚，表示感謝。

一六三。本人的確盼望紐西蘭政府對於本人今天當選擔任這項重要的工作給予協助與合作。

一六四。主席：本人也許最好在這個時候提一提瓜地馬拉代表團請本人宣布如果該代表團在場，他們就會投票贊成通過文件 A/4643 關於“西南非問題”一項目的決議草案陸。

關於程序的決定

依照議事規則第六十八條，決定不討論第三委員會報告書。

議程項目三十六

新聞自由宣言草案

第三委員會報告書(A/4666)

議程項目八十二

庇護權宣言草案

第三委員會報告書(A/4667)

議程項目七十六

增進青年關於民族間和平、互相尊重及了解之觀念之辦法

第三委員會報告書(A/4668)

第三委員會報告員 Miss Hampton (紐西蘭) 提出該委員會報告書(A/4666, A/4667 及 A/4668)並說明如下：

一六五。Miss HAMPTON(紐西蘭)，第三委員會報告員：由於本年發交第三委員會議程繁重以及最初各項目所舉行會議次數甚多，委員會對於這些決議草案的實體都無法審議。因此關於這兩個項目所提出的決議草案，於略就各該問題作程序上的討論後，提議每一項目應於大會第十六屆會審議。

一六六。在委員會中，許多代表團對於羅馬尼亞代表團代表羅馬尼亞政府提出議程項目七十六所採行動，表示感謝。大家都同意培養青年各民族間和平、互相尊重及了解的精神，確實允當。增進這些目標的各種方法會與聯合國及有關機關、會員國及國際與各國政府機關所能從事協助促進這種精神的措施一併加以討論。現在向大會提出的決議草案，包括提及這種措施並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將其審議這個問題的結果向大會具報。

一六七。本人謹向大會推薦第三委員會在這三個報告書中所提出的決議草案。關於宣言草案的兩項決議草案，在委員會中一致認可，同時關於增進青年對於民族間和平互相尊重及了解之觀念之辦法的決議草案，經委員會以五十八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一。

一六八。主席：有沒有代表願就文件 A/4666 關於新聞自由宣言草案所載決議草案發言？

一六九。這項決議草案曾由第三委員會一致通過。假如沒有異議，本席提議在紀錄上註明亦由大會予以認可。

該決議草案通過。

一七〇。主席：有沒有代表願意就文件A/4667所載關於庇護權宣言草案的決議草案發言？

一七一。這項決議草案亦經第三委員會一致通過。如果沒有異議，本席提議在會議紀錄上註明亦經大會認可。

該決議草案通過。

一七二。主席：請問有沒有代表願意就第三委員會在文件 A/4668 中關於增進青年對於民族間和平、互相尊重及了解之觀念之辦法所建議的決議草案說明投票立場？

一七三。因為沒有人要發言，本席將這項決議草案交付表決。

該決議草案以八十五票對零通過。

午後五時四十五分散會

第九五五次會議

A/PV 955

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一前十時三十分紐約

主席：Mr. Frederick H. BOLAND(愛爾蘭)

議程項目八十五

剛果共和國之情勢(續前)

一。主席：大會將繼續審議題為“剛果共和國之情勢”的項目。本人在請今日午前的第一位發言人發言前，願意指出大會關於這個項目現有兩個提案。第一是錫蘭、迦納、印度、印度尼西亞、伊拉克、摩洛哥、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及南斯拉夫所提決議草案 [A/L.331 and Add.1]。第二乃是聯合王國及美國所提決議草案 [A/L.332]。

二。Mr. ORTONA (義大利)：本代表團對於以前各發言人在此講壇發表的申明，尤其是秘書長發表的申明[第九五三次會議]，曾以最大的注意傾聽。

三。義大利政府非常關切地注視剛果境內各種危險事故和事件的發生，關於這些發展情形的估計，打算根據三個主要考慮：第一，必須盡一切可能的力量和努力，維持聯合國在剛果共和國的工作；第二，遵守聯合國或個別國家對於剛果情勢應依照憲章原則不加干涉的規定；第三，剛果共和國及剛果人民的最終福利。

四。根據上述三個原則，各項考慮隨之而起。第一，我們願意附和有些代表團的立場，在估計秘書長迄至現在所做的工作後，表示感佩之意，同時承認有若干

法律性的限制，秘書長及其同人工作時非予遵守不可。我們已在安全理事會注意到秘書長提及的困難，這些困難有時想必造成了一些緊張困苦情形。但是，我們確信秘書長關於聯合國工作的處理，充分符合過去數月安全理事會¹及九月間大會第四屆緊急特別屆會[決議草案一四七四(緊特四)]所作各項決議。聯合國軍在剛果行動的公正，從相反雙方反對該軍所提出的批評，可以得到最好的證明。當魯孟巴先生受保護時，人們攻擊聯合國對他特別提供保護；當他自動秘密離開其住所而被剛果軍事當局逮捕時，他方面的人就批評聯合國不出面加以保護。本代表團持平立論，認為秘書長如果根據對於所得授權的廣義解釋而採取此項行動，就會超越安全理事會及大會所加的限制。我們認為，此項授權的確禁止聯合國軍除了為保護生命而自衛外，不得採取任何軍事主動。

五。再者，我們也認為指責秘書長未向安全理事會請求新的訓令乃是一種無理由的錯誤言論。我們以安全理事會理事身份隨時都得悉當時的各項發展，以便可以確知是否需要變更業經通過的決議案所定的原有範圍。但安全理事會從未認為必須或應該將已決定的授權加以變更，或甚至再予闡明。因此，秘書長不僅有權如此做，且除嚴格遵守所授予他的權限及理事會並未加以反對的他本人的解釋之外，別無其他選擇。

¹ 一九六〇年七月十四日決議案 S/4387，一九六〇年七月二十二日決議案 S/4405 及一九六〇年八月九日決議案 S/4426。參閱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十五卷，一九六〇年七月、八月及九月份補編。

* 續第九五三次會議。